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减持股份的预披露公告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特别提示：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合兴包装”）控股股东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以下简称“新疆兴汇聚”）持有公司股份 397,173,2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73%（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34.21%）。拟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 23,220,298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91%（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2%）。

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新疆兴汇聚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东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新疆兴汇聚股权投资管理有限合伙企业。

2、持股情况：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兴汇聚持有公司股份 397,173,28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2.73%（占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34.21%）。

二、本次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减持计划的具体安排

1、减持原因：股东自身资金需求。

2、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发行的股份及上述股份在公司上市后因公司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所获得的股份。

3、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和/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

4、减持期间：自本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后的 3 个月内（即 2025 年 12 月 4 日至 2026 年 3 月 3 日，敏感期不减持）进行。

5、减持股份数量和比例：本次拟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 23,220,298 股（含），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2%，若计划减持期间公司实施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事项，则对该数量进行相应调整。在任意连续 90 个自然日内，采取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1%，采取大宗交易方式减持的股份总数不超过剔除公司回购专用账户股份后总股本的 2%。

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确定。

（二）股东承诺及履行情况

公司控股股东新疆兴汇聚在首次公开发行时承诺：自合兴包装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已直接或者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也不由合兴包装收购该部分股份。除此之外，新疆兴汇聚合伙人许晓光、许晓荣承诺在担任合兴包装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离职后半年内，不转让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出现违反承诺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1、本次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新疆兴汇聚将根据市场情况、公司股价情况等决定是否实施本次股份减持计划。本次减持计划存在减持时间、数量、价格的不确定性，也存在是否按期实施完成的不确定性。

2、本次减持计划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8 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业务规则的规定。

3、本次股份减持计划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也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

及持续经营产生重大影响。

4、在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将督促新疆兴汇聚严格遵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 and 减持相关规则，并依据减持计划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备查文件

1、新疆兴汇聚出具的《股份减持计划告知函》。

特此公告。

厦门合兴包装印刷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 年 11 月 13 日